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100597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376735100E_1110059750_ATTACH1.doc、
376735100E_1110059750_ATTACH2.docx）
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111年語文競賽選手暑期培訓營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暑期培訓營係為推廣語文學習風氣，提升各區語文水準並培養本市全國語文競賽優秀選手，請貴校務必轉知符合資格之各區競賽員踴躍報名參加。

二、有關報名事宜，請依各組培訓營實施計畫之報名方式辦理，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各培訓營辦理學校，旨案辦理學校及聯絡人臚列如下：

（一）閩南語朗讀：建德國小，聯絡人：教務處呂月紅主任，
3660688分機210。

（二）閩南語字音字形：新街國小，聯絡人：范云老師，
4523202分機622。

三、考量語文競賽各區複賽尚未辦理完竣，建議可先行轉知貴校參加區複賽之競賽員，俟貴區語文競賽成績公告後，即可於報名期限內進行各營隊之報名作業。

電子文
8

8

教務處 111/06/30 14:3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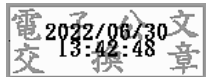
1110004317

有附件

四、檢附旨揭各組暑期培訓營實施計畫及報名表，亦可至本市
語文競賽網下載(<http://lang.csps.tyc.edu.tw/>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